

牡丹江市林业和草原局

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21 年 1 月 25 日

牡丹江市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（以下简称年报）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编制。年报共分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。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决策部署，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及群众关注关切，以提升政务公开能力、推动行政权力公开透明化运行、方便群众办事为重点，强化林业政务管理与放管服，做好计划缜密、制度规范、措施得力落实到位，有效促进林业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。

（一）强化责任落实。调整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强化分管副局长、各科室主要负责人和部分局直单位主要负

责人责任制。印发《2020 年市林业和草原局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对全年政务公开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。根据机构改革情况，及时对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进行修订并重新发布，对信息公开目录及时进行调整。不断健全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和依申请公开制度、保密审查等制度，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期有效的开展提供组织和制度保障。

（二）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围绕全局年度重点工作，加大相关政策措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公开力度。推进财政信息细化公开，及时主动地公开了 2019 年财务决算、2020 年财务预算，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、细化公开内容、提高了预决算透明度。

（三）加大主动公开力度。充分利用现有公开渠道，不断扩大公开范围，细化公开内容。2020 年我局在政府门户网站下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360 余条。通过不同渠道和公开方式公开政府信息和各类文章 174 篇。

（四）强化信息公开监督管理制度。严格落实定期检查制度，安排专人负责公务公开检查工作，发现问题及时整改。今年以来根据市政务公开办反馈意见，我局共计排查 13 条信息。现已全部整改到位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2	2	2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78	-36	42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9	-8	11
行政强制	3	+2	5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4	44.2843万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	（一）予以公开						
本年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						
度办	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主要表现在：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制度和要求的把握能力不强；二是针对交林业服务对象多为林农，信息获取渠道较少，一些服务性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加强。而且，信息公开工作专职人员配备不足，业务水平还需进一步提高；三是监督考核机制还需加强。

下一步我局将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紧紧围绕林业工作，规范政务公开行为，多形式、多渠道地开展政务公开工作，进一步拓展公开途径，把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事项作为重点，自觉接受全社会的监督，把政务公开工作办成人民群众满意的民心工程。

一是结合林业工作实际，进一步落实工作制度。加大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力度，及时满足群众政府信息公开需求。同时，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方式，在运用好传统媒介的同时，探索运用新媒体的信息公开。

二是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体系。坚持从社会关注度高的交通信息需求出发，继续突出抓好重点领域和重要政务信息公开，拓宽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，让群众获得更多的知情权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